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全面推进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三全育人”综合改革，按照教育部《“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建设要求和管理办法》和《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高校“三全育人”体制机制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育人工作的全面领导，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为关键，强化基础、突出重点、建立规范、落实责任，一体化构建内容完善、标准健全、运行科学、保障有力、成效显著的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形成以“十大”育人体系为基础的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新格局，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着力培养敢于创新创造、勤于实践实干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二、基本要求

（一）全员参与

全校各单位及全体教职工要主动增强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使命感意识，把立德树人纳入职责范围，强化育人意识和育人责任，做到人人有责、人人尽责。全体教职工都要结合所在工作岗位扛起育人职责，从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各个环节、多种途径、多种方式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

（二）全过程贯穿

将立德树人贯穿于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和学生成长成才全过程，不断丰富招生、培养、就业创业等各环节的育人功能，遵循思想政治工作规律、教书育人规律、学生成长成才规律，以“思政+”思维改进各阶段工作，持续发力、久久为功，更好地引领和促进学生的成长成才。

（三）全方位协同

推动办学治校各领域、教育教学各环节、人才培养各方面的育人资源和育人力量协同、贯通与融合，深入挖掘育人元素，处处着力、处处有力，将立德树人覆盖到课上课下、网上网下、校内校外，实现目标同向、载体同建、资源同享、节奏同步，推动育人全覆盖。

三、建设思路

（一）健全工作领导机制

全面加强校院两级党委对思想政治工作的领导，落实主体责

任，贯通学校、部门、学院三个层面，成立由学校党委书记、校长担任组长、分管校领导担任副组长的“三全育人”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健全党委统一领导、部门分工负责，学院组织落实，全员协同参与的责任体系。

（二）完善统筹协调机制

完善“三全育人”工作统筹协调与指导落实机制，强化协同联动，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挂靠党政办公室，健全部门常态协作与分工负责机制，建立责任清单，加强工作督查，建立党政、校区、学院、部门、师生、“一站式”学生社区、主渠道和主阵地等协同的联席会议机制。

（三）创新落实实施体系

强化体系建设顶层设计，制定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三全育人”实施方案，确定工作任务责任书、实施路线图和完成时间表。突出改革重点，提升工作实效，聚焦重点难点，设立重点攻关项目和改革试点。强化示范引领，实施一批创新计划，建设一批示范平台，培育一批精品项目，表彰一批先进典型，建立多层次的实施示范机制。

（四）优化条件保障体系

“三全育人”改革纳入创新强校建设与评估范围，落实上级各项政策规定，配齐建强相关机构与人员力量，健全各项育人制度与工作规范，为推进改革提供组织保障与政策保障。设立综合改革专项经费，加大各类工作项目经费投入，确保改革工作经费

保障落实到位。

（五）改进评价管理体系

坚持工作评价和效果评价相结合，突出学生获得感，定期开展实地考察测评，完善综合改革建设标准与评价体系。健全工作激励与约束机制，将“三全育人”工作作为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和教职工述职评议与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强化考核评价结果运用。

四、具体举措

（一）实施聚力工程，落实全员育人责任

1、充分发挥重点群体作用。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的表率作用，落实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师生、走进课堂宿舍、思政第一课、开展专题调研等长效机制。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作用，大力加强师生优秀典型的培育、选树和宣传力度。

2、切实建强思政工作队伍。将以辅导员、党团组织干部、思政理论课教师、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和党务干部组成的思政工作“主力军”建设纳入学校人才队伍建设总体规划，完善选拔、培养、考核与激励机制。推进辅导员能力提升计划，实施思政理论课教师队伍质量提升计划，完善党务干部深入参与思想政治工作的机制建设，培养一批思政工作领军人才。

3、深入推进教师思政工作。坚持“四个相统一”要求，创新教师教学培训与发展评价机制，完善教师职称评聘制度，建立学术诚信体系，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实施青年教师政治

引领计划，完善专业教师、辅导员开展课程思政的工作举措，充分发挥专业教师教书育人的主导作用。

4、全面汇聚全员育人力量。不断深化“育人为本”的工作理念，牢固树立一流标准意识，着力提升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意识与能力，把育人功能发挥纳入管理服务岗位职责与考核评价范围，构建以育人为导向的分类分层培训体系与荣誉体系，充分发挥管理服务队伍和离退休干部教师等各群体在全员育人中的作用。

（二）实施贯通工程，贯穿全过程育人环节

1、把育人贯通到教育教学全过程，推动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紧密结合。

一是按照“八个统一”打造思想政治理论课金课，充分发挥思政课教师队伍“主力军”、课程建设“主战场”、课堂教学“主渠道”的重要作用，积极组织我校教师申报广东省思政课优质课程建设，参与广东省课程思政教学大赛。

二是以深入推进课程思政为重点，优化正式课程与非正式课程互融互通机制，深化课程思政教改项目，加大课程思政探索机制，继续举办教学能力大赛，充分挖掘各门专业课程的育人元素和育人功能，统筹思政第一课引领、思政金课带动、课程思政联动、网络思政覆盖、师德师风强化、社会实践培育。

2、把党建和组织工作优势转化为育人优势

一是开展“一党委一品牌，一支部一特色”创建工作，通过

制度保障和经费支持，确保各单位三全育人品牌特色活动的开展，面向师生开展好形式多样的党团活动。

二是制定《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生党建工作实施方案》，提升学生党建质量。

3、把育人贯通到师德师风建设全过程

一是落实《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师德师风建设考核实施办法（试行）》（汕幼高专发〔2023〕1号），严格执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引导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

二是制定落实《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课堂教学管理规定》、《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班主任工作管理办法》，引导教师以德施教、以德育人。

三是开展系列师德师风养成活动，举办新教工入职仪式和退休教工荣休仪式、优秀教师评选、教师节表彰活动等，强化仪式感、荣誉感，在全校营造尊师重教、教书育人风尚。

（三）实施提质工程，融入全方位育人系统

1、课程育人（责任单位：教务处）

（1）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为主线，实施思政课质量提升行动计划，完善思政课课程体系，加大思政课教育教学改革力度，不断增强思政理论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

（2）以实现思政教育和专业课教学工作深度融合为目标，充分发挥教师积极性，深化课程体系改革，建设面向全体学生，

开设提高思想品德、人文素养、认知能力的课程体系，守牢校园各类思想文化阵地。例如，借助校地企达成的友好合作关系，共建劳动基地，基于学生专业特长开展幼高专特色劳动教育课程，通过劳动实践培养学生的劳动技能、劳动习惯和劳动精神；

（3）对现行培养方案的课程进行科学分析，梳理课程所蕴含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和所承载思想政治教育功能，深入挖掘提炼各类课程所蕴含的理想信念、科学精神、工匠精神、职业道德等思政元素，定期组织课程思政示范课、优秀教学案例的评选工作，选树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利用校内外媒体进行广泛宣传报道，充分发挥教学典范的引领、示范作用，营造良好的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氛围；

（4）进一步建立完善课程标准审核，制定加强课堂教学管理、提高教学质量的实施办法，明确课堂教学纪律要求。落实教学督导听课制度。

2、科研育人（责任单位：教育研究中心）

（1）优化科研管理制度设计。明确科研育人功能，建立科研育人激励机制，完善科研评价标准，改进学术评价方法，把思想政治表现作为组建科研团队和考核评价的底线要求，落实《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研科研成果奖励办法（试行）》（汕幼高专发〔2023〕6号）。引导师生树立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学术导向，培养师生至诚报国的理想追求、敢为人先的科学精神、开拓创新的进取意识。

(2) 加强学术诚信体系建设。积极构建集教育、预防、监督、惩治于一体的学术诚信体系，通过开设专题讲座或公选课等举措加强对师生的学术规范和学术道德教育，培养师生严谨求实的科研作风。建立健全学术不端和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的相关制度，对学术不端行为实行零容忍。

(3) 深化科教协同育人机制。制定产学研协同育人计划，引导学生积极参与科研创新活动，实现科研、教学、实践相互促进。支持和鼓励学生参加各类科技创新竞赛，培养集体攻关、联合攻坚的团队精神和协作意识，切实增强科研育人实效。培育选树一批科研育人示范项目、示范团队，广泛开展科研育人经验推广活动，营造积极向上、奋力拼搏的校园科研氛围。

3、实践育人（责任单位：教务处）

(1) 坚持理论教育与实践养成相结合，将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作为推动综合改革的突破口，始终坚持“全面覆盖、分层培养、协同推进、强化实践”的工作理念，不断完善“教育教学-实习实训-实践孵化”三位一体的实践育人工作体系。深入推进实践教学改革，分类制订实践教学标准。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健全课程体系，支持学生成立创新创业类社团，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完善支持机制，加大校内“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力度。强化创新能力培养，积极开展学生专业技能大赛、校园体艺大赛等专业赛事。丰富实践内容，创新实践形式，广泛开展社会调查、生产劳动、社会公益、志愿服务、科技发明、勤工助学等社会实践活动。

整合实践资源，拓展实践平台，依托工业园区、农村乡镇、爱国主义教育场所等，建立多种形式的教学实践活动。

（2）深化拓展社会实践体系。改革创新社会实践育人模式，研究制定新时代大学生社会实践工作实施办法，整合思政课实践教学环节、暑期社会实践、公益志愿服务等，构建以提升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创新创造意识、社会服务能力为目标的社会实践育人体系。加强社会实践的平台资源建设，建设一批校级、市级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基地，拓展学生认知社会、认知政策、认同理论的鲜活课堂。

（3）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加大对學生参加科技竞赛的指导和激励，以赛促学，提升竞赛的层次和水平，提高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持续完善各级各类科技竞赛与创新创业项目的组织和指导工作，加强对“互联网+”“挑战杯”等重大竞赛的指导力度，落实《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工作量计算办法（试行）》（汕幼高专发〔2023〕4号）鼓励更多专业教师参与学生科技竞赛指导，将指导学生科技竞赛获奖纳入教师考核评价体系。加大对学生创新创业团队的支持力度，完善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的建设和管理，健全创新创业实践孵化。不断增强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

（4）加大新时代劳动教育。优化劳动课程设置，持续开好《劳动教育》必修课，开设劳动教育类选修课程。搭建劳动教育实践平台，将劳动教育纳入专业实践、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当中。

加大劳动精神、劳模榜样的学习宣传，努力培养学生崇尚劳动、热爱劳动的良好习惯。

4、文化育人（责任单位：学生工作处）

（1）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加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长效机制建设，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现到育人全过程，引导师生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充分利用开学季、毕业季、“五·四”、“一二·九”等重要时间节点，以及国家和广东省重大活动开展思想教育主题活动；充分利用纪念馆、博物馆、主题展览等重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红色教育资源，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的教育。培育、选树和宣传一批在学习励志、实践奉献、参军报国、诚信友善、创新创业、志愿服务等方面的先进典型，营造积极向上的校风学风；

（2）培育幼高专特色校园文化。加强美育教育，推进美育课程建设，从红色文化中汲取精神力量，加强对学生的家国情怀、科学精神、工匠精神、人文素质、艺术修养、奉献精神的培育。加强大学生艺术团建设，创作一批融思想性、教育性、艺术性一体的文化艺术作品，积极营造健康向上、奋发有为的校园文化氛围。在“一站式”学生社区打造二级学院个性化教育长廊，将五育元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学科专业融入社区文化建设，打造与校园文化相统一，具有幼高专特色的学生社区文化视觉识别系统。

(3) 加强校园体育文化建设。深化体育教育教学改革，完善体育课程设计，丰富体育课程内容，适当开展中华传统体育项目选修课。广泛开展校园体育运动，支持体育类社团开展活动，定期举办田径运动会和各类体育竞赛。涵养校园体育文化，开展体育道德宣讲、校园体育之星评选表彰等多种渠道宣传推广阳光健康、拼搏向上的校园体育文化。

5、网络育人（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信息网络中心）

(1) 加强网络阵地建设。推进学校融媒体平台建设，积极运用新媒体载体，聚焦基层一线，把关注点、宣传点集中在师生关心的话题上，通过议题设置、回应热点、强化服务、引导舆论，营造清朗、健康和文明的网络文化。强化紧贴实际、具有特色的网络主流舆论阵地建设，坚持正确舆论导向，持续做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网上宣传工作。

(2) 增强网络安全意识。优化信息发布审核制度，规范校园媒体管理，加强师生网络素养教育，引导师生增强网络安全意识，遵守网络行为规范，养成文明网络生活方式。完善网络舆情监防机制，建设一支政治强、业务精、作风硬的网络工作队伍，及时、主动回应学生利益诉求和重大关切。

6、心理育人（责任单位：心理健康教育中心）

(1) 加强心理健康教育。打造“心课程”教学体系，大力发展必修课为主、选修课为辅的课程体系。以“5·25”“10·25”心理健康宣传月活动为主要载体，通过主题活动、推文介绍、线

下活动等形式，不断增强心理健康教育吸引力和感染力。以个体咨询与团体辅导相结合，拓展心理服务广度和深度。支持学生成立朋辈心理互助小组，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完善支持机制，加大校内“朋辈心理互助联合会”建设力度。

(2) 加强预防干预体系建设。提升心理危机干预实效，通过新生心理普查全覆盖、学生心理危机定期排查等途径完善“动态化”学生心理台账管理；以学校、学院、班级、宿舍、家庭、个人“六维”预警系统，从危机评估、危机即时干预、危机后干预不同工作阶段，建构全方位、多层次、宽角度的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体系。

(3) 加强心理育人条件保障。按照师生比不低于 1: 3000 配备心理健康教育专职教师，发挥班主任、心理委员、学生家长、学生“身边人”的育人功能和影响力，持续打造专兼结合、内外互补、全员合力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队伍。提升服务环境人性化水平，打造功能齐全、设计规范、运作高效的心理服务场所。

7、管理育人（责任单位：组织人事处、学生工作处、发展规划与财务管理处）

(1) 完善管理育人制度体系。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评价的第一标准，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努力培养锻造“四个相统一”的师资队伍，畅通师生利益诉求渠道；

(2) 严格落实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制度，形成校领导、职能部门及二级学院负责同志与学生联系交流的常态化机

制。以深化教育评价体系改革为契机，有效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各部门、各环节的统筹。修订完善符合人才培养目标定位、适应现代大学生特点的各项学生管理制度文件，加大制度的执行力。科学编制经费预算，充分保障“三全育人”教育经费投入，加强经费使用管理。

(3) 制定管理干部培训规划，提高各类管理干部育人能力。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激励监督机制，重视考核结果运用。严把教师聘用、人才引进政治考核关。坚持从严管理干部，将育人功能发挥纳入管理岗位考核评价范围并作为评奖评优条件。

(4) 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的意见》，出台《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关于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按师生比不低于 1:200 的比例设定配齐专职辅导员，健全专兼职辅导员选聘、培养、管理、考核、发展机制，落实专职辅导员职称单列计划、单设标准、单独评审，探索专职辅导员职称职级“双线”晋升政策，不断激发辅导员队伍活力。持续推进辅导员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建设，遴选学校优秀辅导员代表，组建多个辅导员工作室，共同探索各项工作举措和创新机制，打造各具特色、优势互补的优秀辅导员工作团队，并推出一系列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优秀案例和理论研究成果。

8、服务育人（责任单位：后勤保卫处、学生工作处）

(1) 健全服务育人机制。持续建设校园综合信息服务系统，

增强供给能力，提供靶向服务。研究梳理各类服务岗位所承载的育人功能，在聘用、培训、考核各环节制定育人工作职责要求，把服务质量和育人效果作为评价后勤保障服务岗位效能的依据和标准。鼓励支持服务岗位人员参加教育培训、参观交流、技能比武，提升服务育人的本领。充分调动学生膳食委员会、学生宿舍楼长等学生力量，鼓励学生参与后勤管理服务与监督。

（2）营造服务育人氛围。继续做好饮食服务、住宿服务、环境服务、生态服务、医疗服务，深度融入思政元素，提升服务的品质，着力从医、食、住等方面打造三大服务育人品牌。选树一批服务育人先进典型模范，培育一批“服务育人示范岗”，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努力营造优质、温馨、博爱的校园服务育人氛围，进一步拓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内涵和外延，不断提高服务育人的针对性与实效性。

（3）发挥“一站式”学生社区育人功能。根据《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工作计划书》“一站式”学生社区把校党政领导、专业教师、学工队伍、行政管理等育人力量下沉到学生社区一线，同时积极连接校外育人力量和育人资源，把各类育人要素、育人资源等聚集起来，充分发挥不同育人主体的作用，增强育人合力。通过勤工助学、社团组织、文艺活动、文化建设等各类教育教学载体，将“一站式”学生社区建成以党建为引领开展德育、以学业辅导为基础发展智育、以设施优化拓展体育、以氛围熏陶提升美育、以志愿服务充实劳动

教育的“五育并举”的育人空间，形成了全方位育人的新格局。

9、资助育人（责任单位：学生工作处）

（1）完善精准资助工作体系。根据国家政策和学校综合预算，做好资助育人顶层设计，打造全方位、多层次资助育人载体。创新资助育人工作方法，构建渠道丰富、对象精准、成效显著的资助育人新格局。优化资助认定工作机制，采用座谈会和谈心谈话等方式，精准认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档案，实施动态管理。

（2）提升资助育人成效。注重“扶智”与“扶志”并行，实施“发展型资助育人行动计划”。开展“大学生自强之星”评选、诚信教育感恩月和“助学·筑梦·铸人”等主题活动，强化励志教育、诚信教育、感恩教育和社会责任感教育，拓宽资助育人渠道，探索经济帮扶与项目资助相结合的工作模式。做好资助育人经费绩效考评工作。

10、组织育人（责任单位：党政办公室、组织人事处、校困委）

（1）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推进组织建设与教育引领相结合，发挥各级党组织的思想引领与育人保障功能，完善党建工作考核机制。深入做好党员发展和党员教育管理，培育建设一批先进基层党组织，培养选树一批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优秀基层党支部书记，打造一批“党建+思政”精品项目工程，推选展示一批党建优秀工作案例，促进党建、思政与育人体

系的深度融合，助力学生成长成才。

（2）发挥群团组织育人功能。发挥群团组织联系服务、团结凝聚师生的桥梁纽带作用，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于各项工作和活动中，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创新工会、教代会、学代会等群团组织育人的载体与形式，指导各类学生社团开展主题鲜明、健康有益、丰富多彩的活动。大力实施团学组织强基工程、活力提升工程和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培育建设一批文明社团、文明班级、文明宿舍，培养选树一批成才表率的优秀学生干部。

（3）做好统战工作。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充分调动民主党派、知联会、留联会等各方面的力量，共同做好师生民族与宗教工作。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全校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站位、深化认识，要从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时代新人的战略高度，充分认识开展“三全育人”综合改革，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必然要求，是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创新举措，是学校“创新强校工程”的重要考核指标，要以高度的使命感、责任感完成好综合改革各项任务。

（二）主动推进。全校各单位要按照学校总体方案和任务清单，进一步真抓实干、落实落细。不断完善工作机制，落实责任链条，创新工作载体，优化内容供给，强化协同联动，健全长效

机制，扎实有序推进改革，及时研究解决改革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真正把各项工作的重点和目标落在育人效果上。

（三）大力宣传。全校各单位要进一步凝心聚力、开拓创新，要加强对“三全育人”综合改革理念、政策与实施方案的学习与宣传力度，及时回应师生关切，努力形成全校上下齐心协力、推进改革的良好氛围。要在持续巩固工作的基础上，大胆先行先试，加大对改革先进经验和先进典型的宣传力度，充分发挥改革示范的辐射效应，努力开创新时代学校育人工作新局面，努力为高校“三全育人”工作探索新路。